

榆林市横山区民政局

2022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局在政府公开网站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38 条。其中 3 条农村五保人员公示，20 条农村低保人员公示，15 条农村特困对象公示。

(二) 依申请公开。本年度未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信息规范，审核制度完善，公开目录规范，公开台账健全。

(四) 平台建设。依托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平台公开信息。

(五) 监督保障。明确各下属单位和各股室任务分工，严格按照政府网站问题清单、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结果和相关文件要求，逐一整改，按期完成了对标整改、补录工作。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认真梳理政府信息，及时更新政府信息目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主要问题

存在的问题有：**一是**决策公开力度有待加强，主动公开政务信息的意识需要进一步加强；**二是**部分政策解读质量不高，回应关切的针对性不强。

（二）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将认真按照要求，找准突破口、凝聚新合力，采取扎实有效的措施，切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一是进一步加大政务公开力度，做到及时有效公开，充分落实信息公开分工安排，强化各科政务公开责任意识。二是全方位回应社会关切，增强重大政策实施、重点项目推进中的敏锐性和预见性。三是进一步提升政策解读质量，深入分析、解读制定意义和总体考虑、研判和起草过程、工作目标、创新举措等内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